

國立成功大學文學院華語中心

2025 年 10 月專職華語教師甄選公告

本中心因業務需求，擬增聘專職華語教師。歡迎優秀華語教師加入本中心師資陣容。

壹、甄選名額

專職華語教師 數名

貳、應聘條件

- 一、國內外華語教學相關科系碩士以上（如為外國學位，須為教育部認可之大學，且學位證書須經駐外單位認證）；具中華民國國籍。
- 二、需取得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證書，或具正式實務教學經驗兩年以上，並提出相關證明者。

參、待遇與規範

- 一、本中心專職華語教師依《勞動基準法》聘任，享有月薪、勞健保、勞退等權益，並依規定享有各項給假與福利。每日工時 8 小時，每週工作 5 日，含基本授課時數每週 18 小時。月薪為 38,635 元起，超鐘點費另計。
- 二、新聘專職教師到職後前三個月為試用期，試用期間須接受考核，試用期間屆滿後，應視試用期間工作表現，決定是否正式聘任。

肆、報名方式

一、繳交資料：

1. 中英文履歷表
2. 學位證書
3. 服務證明
4. 推薦函二份(可由推薦者另外寄送)
5. 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證書
6. 50 分鐘未剪輯之個人華語教學影音連結
7. 其他足資證明資格之文件

二、資料提交注意事項：

1. 請將上述文件依順序掃描成單一 PDF 檔，以電子郵件提交，資料提交檔名為「中文姓名_專職華語教師甄選」，如「林晴峰_專職華語教師甄選」。
2. 請事先測試，確認檔案與影音連結可正常打開。
3. 請將資料電子檔 email 至 z10507035@email.ncku.edu.tw。

三、截止日期：114 年 11 月 2 日（週日）。

四、筆試、試教及面試日期：114 年 11 月 10 日（週一）。

11 月 5 日（週三）下午 5:00 華語中心網站公告筆試、試教及面試名單。

11 月 11 日（週二）下午 5:00 華語中心網站公告錄取名單。

※ 錄取後須繳驗正本，正本闕遺則視同放棄。

伍、甄選方式與標準

一、資料審核（10%）：審核通過者方能參加筆試、試教及面試。

二、筆試（30%）：英文、語言學專業、華語教學專業等。

三、試教（30%）：

1. 試教時間 15 分鐘，內容應包含語法說明、操練或活動。
2. 現場會模擬學生提問。
3. 請自下列三個試教題目擇一準備
 - (1) 試教題目一：「是...的」，當代中文課程一 L12
 - (2) 試教題目二：「寧可...，也要…」，當代中文課程三 L6
 - (3) 試教題目三：「反正」，當代中文課程四 L8

四、面試（30%）：面試時間 15 分鐘。

陸、聯絡電話與網址

- 聯絡人：朱玟錚 小姐
- 電話：06-2740715 或 06-2757575 ext. 52040
- 傳真：06-2742516
- 網址：<http://kcllc.ncku.edu.tw>；<http://web.ncku.edu.tw/bin/home.php>
- Email: z10507035@email.ncku.edu.tw